

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届次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

召开时间：2021年4月28日14:30

召开地点：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表决方式：现场表决结合视频通讯表决的方式

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时间及方式：2021年4月25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等方式送达

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：9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：9人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

本次会议由董事张云女士主持，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；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时登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》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登载在

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独立董事工作细则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后的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

修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七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关联交易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八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重大投资决策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九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重大投资决策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一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

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二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三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四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五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新增公司<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；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新增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（十六）审议并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以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（星期一）。

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登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内容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普路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8日